

证券代码：837694

证券简称：太和华美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太和华美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1 月 2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路 61 号四楼

首席合伙人：朱建弟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67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392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74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61,400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40,800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1,600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46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21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-39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-35	专用设备制造业
I-65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27	医药制造业
C-38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35	专用设备制造业
C-39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L-72	商务服务业
C-34	通用设备制造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81,70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8,000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6,10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25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起诉（仲裁）人	被诉（被仲裁）人	诉讼（仲裁）事件	诉讼（仲裁）金额	诉讼（仲裁）结果
投资者	金亚科技、周旭辉、立信	2014 年报	尚余 1,000 多	连带责任，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

			万，在诉讼过程中	额，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
投资者	保千里、东北证券、银信评估、立信等	2015年重组、2015年报、2016年报	80万元	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%承担补充赔偿责任，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.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

3. 诚信记录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2次、监督管理措施30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2次。

8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2次、监督管理措施30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2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	姓名	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	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时间	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	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
项目合伙人	吴雪	1999年	2004年	2008年	2018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王帅军	2019年	2019年	2022年	2022年

质量控制复核人	杨东升	1999 年	1999 年	1999 年	2019 年
-----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无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4 月 19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太和华美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太和华美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